

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

关于 XXX 公司变更备案事项的通知

XXX 公司：

你公司变更申请材料收悉。经审核，你公司申请的变更事项符合《区域性股权市场监督管理试行办法》(证监会第 132 号令)《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》《北京市地方金融组织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《北京市区域性股权市场监督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，我局予以备案。具体变更事项如下：

变更 XX 备案。

特此通知。

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

XXXX 年 XX 月 XX 日

(联系人：监管二处 XXX；联系电话：XXXXXXXXXX)